

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港覺濠台」

IG 圖文徵選活動

徵件簡章

【一、活動宗旨】

為提升台灣與港澳的交流，促進在台港澳人士融入台灣社會，2021年，本會首次舉辦「港覺濠台」圖文徵選活動，獲得好評。2022年，主題為走向秘境的路，讓我們發現許多台灣人也不知道的風景。今年，2023年，「港覺濠台」IG圖文徵選活動，為增加廣度，讓在台港澳人士呈現他們眼中的台灣，可從人文、歷史、建築、藝術等多元面向，故將不設限主題。

【二、辦理單位】

- 指導單位：大陸委員會
-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
- 承辦單位：微音符有限公司

【三、報名資格】

1. 在臺停留、居留、定居之港澳學生或港澳人士。
2. 應以個人 Instagram 帳號報名參加。
3. 未滿 18 歲者，需有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4. 受邀擔任評審委員者及宣傳大使，不得參賽。
5. 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及所屬單位，不得參賽。

【四、徵選辦法】

I. 報名提交內容：

1. 圖片：
 - 數量：至少一張圖片，上限為十張。
 - 尺寸：正方比例 1:1。
 - 規格：作品原檔應為 JPEG、PNG 格式，檔案大小應在 5MB，解析度 600 萬畫素以上。
2. 文字：主題名稱及內文，內文撰寫 100 字內（包含標點符號）。

II. 報名方式：

1. 圖文上傳：於報名截止日前將圖文上傳至個人 Instagram，帳號需設定為公開，不得重新編輯。
2. 圖片點選標註人名（@gangjuehaotai），並於文字下方 Hashtag「#2023 港覺濠台」及「#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
3. 線上報名：至「港覺濠台」IG 圖文徵選活動官網線上報名處填寫基本資料、主題名稱、

內文及檔案雲端連結，內含參賽作品圖片完成報名。

III. 主要活動時程：

1. 圖文徵件：

-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 23：59 截止。

2. 初審：

- 邀請圖文專家評審團，評選出 50 件入圍名單。
- 2023 年 8 月 20 日公佈入圍名單。

3. 決審：

- 邀請圖文專家評審團，召開決審會議，決定得獎名單。
- 2023 年 9 月 13 日，於頒獎典禮公佈得獎名單。

4. 頒獎典禮：

- 2023 年 9 月 13 日，地點與時間另行通知，屆時將公佈各獎項得主。
- 各項獎金將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全數發放完畢。

【五、徵選方式】

• 評審方式：

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暨該會文合會委員、港澳人士攝影及文字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5 人）進行評審。圖文作品如未達標準，得由評審委員會決定從缺或不足額入選，將於 2023 年 9 月 13 日頒獎典禮時公佈得獎作品。

• 評分內容：

本競賽重視創意、符合性及完整性，將依下列項目做出綜合評分：

整體創意與圖文符合性	40%
構圖與佈局	30%
文案撰寫	30%

【六、獎項設計】

- 首獎：新臺幣 30,000 元/位，共 1 位，獎盃乙座，獎狀乙只。
- 貳獎：新臺幣 20,000 元/位，共 2 位，獎盃乙座，獎狀乙只。
- 參獎：新臺幣 10,000 元/位，共 3 位，獎盃乙座，獎狀乙只。
- 評審特別獎：新臺幣 8,000 元/位，共 2 位，獎盃乙座，獎狀乙只。
- 最佳創意獎：新臺幣 8,000 元/位，共 2 位，獎盃乙座，獎狀乙只。
- 優選：新臺幣 6,000 元/位，共 5 位，獎狀乙只。
- 佳作：新臺幣 3,000 元/位，共 10 位，獎狀乙只。

【七、注意事項】

➤ 參賽者之權利與義務

1. 參賽圖文作品發文後不得重新編輯。
2. 參賽者需為參賽作品之原創人，不得抄襲、借用、拷貝、仿冒。
3. 參賽作品不得為徵選活動獲獎作品或於任何公開平台發表過。
4. 參賽作品如牽涉智慧財產權爭議，由參賽者自行負責，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5. 參選作品經發現有上列情形之一者，不論是於徵選中或徵選結束後，主辦單位有權立即取消其參選及得獎資格，已獲獎者將追回獎金及一切相關獎勵，並保留法律追訴權。
6. 頒獎典禮、展覽之公開活動，對外唱名或署名可使用代稱。

➤ 入圍者之權利與義務

1. 入圍者同意授與主辦單位其作品之公開宣傳權利，並同意提供港澳人士身分證明影本，以供查驗，倘未符港澳人士資格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入圍及得獎資格。
2. 圖文作品一經入圍即不得以任何理由退賽，入圍者應配合出席頒獎典禮。
3. 頒獎典禮、展覽之公開活動，對外唱名或署名可使用代稱。

➤ 得獎者之權利與義務

1. 依所得稅法第二條第七項規定，得獎金額超過新臺幣 2 萬元(含)以上之得獎者，需由執行單位代扣 10%稅金；非中華民國國境內居住之國人(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不論得獎者之所得金額，需就中獎所得扣繳 20%稅金。承辦單位將依法開立扣(免)繳憑單，另涉及所得稅法及有關其他法令規定須先行扣繳者，則依其規定辦法。
2. 得獎作品如有違反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之情事，需退回獎狀、獎盃與獎金。
3. 頒獎典禮、展覽之公開活動，對外唱名或署名可使用代稱。

➤ 其他注意事項

1. 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有權於本次徵件期間，使用所有參賽作品作為宣傳活動之使用。
2. 未能遵守或提供本簡章之各項規定者，視同棄權，主辦單位得直接取消該作品之獲獎資格並不予通知。
3. 參賽者應詳閱並同意本簡章之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隨時解釋修正之權利。

【八、聯絡資訊】

若有任何疑問，請聯繫：

港覺濠台 IG 圖文徵選活動小組

Email：gangjuehaotai@gmail.com

電話：02-2885-6129